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内部治理制度（草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于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草案）的议案》，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原监事会职权，因此公司拟对本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草案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制度情况如下：

序号	子议案
1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H 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2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连）交易内控制度（草案）（H 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3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H 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4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H 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5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草案）（H 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6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草案）（H 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修订后的上述内部治理制度经审议通过后将自公司发行的 H 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除另有修订外，现行的内部治理制度将继续适用。

上述第 1、2 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